



中国人民银行系统岗位任职资格培训大纲

金融法律知识



中国金融出版社

中国人民银行系统岗位任职资格培训大纲

金融法律知识

 中国金融出版社

编写说明

为了推进中国人民银行系统岗位任职资格培训工作的开展,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干部教育培训“十五”规划》的要求,中国人民银行干部教育培训领导小组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工作职责和业务范围,将中国人民银行业务岗位划分为五类,确定岗位任职资格培训课程 12 门,并迅速从各司局抽调业务水平高、精通相应课程的同志组成编写小组,编写培训大纲。经干部教育培训领导小组审定,现予出版。

由于今后的岗位任职资格培训与考试将以培训大纲为主,不再编写统一教材,因此,总行将尽快确定并下发岗位任职资格培训的主要参考书目,以方便广大干部职工学习提高。

岗位任职资格培训大纲的编写工作,在中国人民银行还是第一次,再加之时间紧,任务重,工作量大,编写小组成员还有正常的业务工作,因此,纰漏之处在所难免,我们将及时进行修订完善。

培训大纲编写小组
2002 年 4 月

第一章 法律基础知识

学习目标

法律基础知识是学习法律的基础,本章主要介绍法律基础知识。

通过对本章的学习,应该能够:

1. 掌握法、法律的含义,法的效力,法律解释,违法及法律责任;
2. 理解法制与法治的含义,法的制定程序,法律规范,法的适用等有关内容;
3. 了解法的渊源,法律关系,法律体系,法的分类,法律监督情况。

学习重点

一、法、法律

- (一)法、法律的含义
- (二)法律的本质
- (三)法律的特征
- (四)法与政策

二、法制与法治

- (一)法制与法治的含义
- (二)法治国家应具备的条件
- (三)社会主义法制的基本要求

三、法的制定

- (一)当代中国法的制定原则
- (二)法的制定程序
 - 1. 法律的制定程序;
 - 2. 行政法规的制定程序;
 - 3. 部门规章的制定程序。

四、法律规范

- (一)法律规范的概念
- (二)法律规范的结构
前提条件、行为模式和法律后果。
- (三)法律规范的分类
 - 1. 授权性规范、命令性规范和禁止性规范;
 - 2. 确定性规范、准用性规范和委托性规范;
 - 3. 强制性规范和任意性规范。

五、法律体系

- (一)法律体系的概念
- (二)当代中国法律体系的构成
- (三)我国的金融法律体系

1. 金融法律、金融行政法规、金融规章、金融管理规范性文件、金融自律性规范、涉及金融的司法解释、金融行政解释、国际金融条约；

2. 金融组织法、金融行为法、金融工具法、金融市场法、金融调控法、金融风险防范法、金融市场退出法、涉外金融监管法。

六、法的渊源

(一)法的渊源的种类

习惯法、判例法、制定法、协议法、法理。

(二)当代中国法的渊源

七、法的分类

(一)成文法与不成文法

(二)实体法与程序法

(三)根本法与普通法

(四)一般法与特别法

(五)国际法与国内法

(六)公法与私法

八、法的效力

(一)法的效力的含义

(二)法的效力的层次和原则

(三)法的效力的范围

九、法律的适用

- (一)法的适用的基本属性
- (二)法的适用形式
- (三)法的适用的基本原则

十、法律解释

- (一)法律解释的概念
- (二)法律解释的原则
- (三)法律解释的分类
 - 1. 立法解释、行政解释和司法解释；
 - 2. 一般解释和特殊解释。

十一、法律关系

- (一)法律关系的概念和种类
- (二)法律关系的主体
- (三)法律关系的内容
- (四)法律关系的客体
- (五)法律事实

十二、违法、法律责任及法律制裁

- (一)违法
 - 1. 违法的含义；
 - 2. 违法构成；
 - 3. 违法的种类
- 违宪行为、刑事违法、民事违法和行政违法。

(二) 法律责任

1. 法律责任的概念;
2. 法律责任的种类:民事责任、刑事责任、行政责任、国家赔偿责任和违宪责任;
3. 法律责任的归责与免责。

(三) 法律制裁

十三、法律监督

(一) 法律监督的目的

(二) 法律监督的构成

(三) 法律监督的体系

复习思考题

1. 法、法律的含义是什么?
2. 法定解释与学理解释的区别。
3. 简述法的效力。
4. 简述我国法的适用的基本原则。
5. 简述违法及法律责任。

第二章 宪法法律制度

学习目标

宪法是一个国家的根本大法,是一个国家法律体系的基础,本章主要介绍我国现行宪法的主要内容。

通过对本章的学习,应该能够:

1. 掌握宪法的概念,宪法解释与监督,我国的国体、政体;
2. 理解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3. 了解我国主要的国家机构。

学习重点

一、宪法的基本理论

- (一)宪法的概念和特征
- (二)宪法解释与监督

二、我国的国体与政体

- (一)国体的概念
- (二)人民民主专政制度是我国的国体
- (三)政体的概念

(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政体

三、公民的基本权利与基本义务

(一)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

(二)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

四、我国的国家机构

(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

(二)国家主席

(三)国务院

(四)中央军事委员会

(五)地方国家机构

(六)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

复习思考题

1. 简述宪法在法律体系中的地位。
2. 我国的国体与政体是什么？
3. 我国的国家机构主要有哪些？

第三章 行政法律制度

学习目标

行政法律知识是依法行政的基础,本章主要介绍行政法律的基本知识。

通过本章的学习,应该能够:

1. 掌握行政主体、行政相对人、行政机关、行政行为、行政权、行政复议及行政赔偿的基本概念;依法行政的基本原则;行政行为的合法要件。
2. 理解中国人民银行的主要行政管理职权及行政管理手段。
3. 了解我国现行行政机关体系,中国人民银行行政复议的范围以及与行政复议相关的法律责任,中国人民银行可能承担的行政赔偿责任。

学习重点

一、行政和行政法律制度的基本概念

(一)行政主体

1. 行政主体的概念;
2. 行政主体的种类:行政机关和法律法规授权的组织。

(二)行政相对人
行政相对人的概念。

二、行政机关

(一)行政机关的概念
(二)我国现行行政机关体系

中央行政机关、一般地方行政机关、民族自治地方行政机关、特别行政区的行政机关。

三、依法行政的基本原则

合法性原则、行政公正原则、行政公开原则、合理性原则和正当程序原则。

四、行政行为

(一)行政行为的概念
(二)行政行为的合法要件
行为的主体合法、行为的权限合法、行为的内容合法和行为的程序合法。
(三)行政授权与行政委托

五、行政权

(一)行政权的概念
(二)中国人民银行的主要行政管理职权
(三)中国人民银行的主要行政管理手段
(四)中国人民银行的行政处罚权

1. 行政处罚的概念;
2. 行政处罚与行政处分和纪律处分的区别;
3. 行政处罚的原则;
4. 中国人民银行实施行政处罚的种类;
5. 中国人民银行实施行政处罚的程序(简易程序、普通程序和听证程序)。

六、行政复议

- (一)行政复议的概念
- (二)中国人民银行行政复议的范围
- (三)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受理行政复议案件的权限划分
- (四)与行政复议相关的法律责任
行政复议机关的法律责任、被申请人的法律责任。

七、行政赔偿

- (一)行政赔偿的概念
- (二)中国人民银行可能承担的行政赔偿责任

复习思考题

1. 依法行政的基本原则有哪些?
2. 什么样的行政行为才是合法的行政行为?
3. 中国人民银行的主要行政职权有哪些?
4. 行政处罚应当遵循哪些原则?

第四章 经济法律制度

学习目标

金融机构作为市场经济主体,其行为除受金融法规范外,还要受到公司法等经济法规范。本章简要介绍公司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经济法律的有关内容。

通过对本章的学习,应该能够:

1. 掌握公司的概念;
2. 理解公司组织形式的有关法律规定,企业应避免的不正当竞争行为;
3. 了解公司的设立、变更、终止,三类外商投资企业的概念,我国税法体系中的主要税收种类。

学习重点

一、公司法

- (一)公司的概念
- (二)公司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 (三)关于有限责任公司的法律规定
- (四)关于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规定
- (五)违反公司法的法律责任

二、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外资企业的概念

三、反不正当竞争法

- (一)不正当竞争行为
- (二)对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监督检查
- (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法律责任

四、税法

- (一)税收的概念
- (二)税收的种类

复习思考题

1. 试述公司的概念。
2. 什么是有限责任公司？
3. 什么是股份有限公司？
4. 简述公司终止的方式。
5. 哪些行为属于不正当竞争行为？
6. 我国税法体系中的主要税收种类有哪些？

第五章 民商法律制度

学习目标

民商法律制度是民事主体民事活动的行为准则,本章重点讲解民商法的有关内容。

通过对本章的学习,应该能够:

1. 掌握民法的基本原则、法人的概念;
2. 理解民法和合同法的基本法律规定;
3. 了解存款合同、贷款合同、融资租赁合同、信托、票据、担保等有关法律制度。

学习重点

一、民法基本制度

(一)民法概述

1. 民法的调整对象。
2. 民法的基本原则
 - (1)平等原则;
 - (2)自愿原则;
 - (3)公平原则;
 - (4)诚实信用原则。

(二)民事权利主体

1. 自然人

自然人的概念。

2. 法人

(1)法人的概念。

(2)法人的分类

企业法人、非企业法人(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公司法人、非公司法人。

(3)法人的机关和法定代表人。

3. 非法人组织

(1)概念。

(2)合伙的概念。

(3)其他非法人组织

企业法人分支机构的概念和特征;

(4)筹建中的法人的概念和特征。

(三)民事法律行为和代理

1. 民事行为

(1)概念;

(2)可变更的民事行为;

(3)可撤销的民事行为;

(4)无效民事行为

民事行为被确认无效的法律后果。

2. 代理

(1)概念;

(2)分类

委托代理、法定代理和指定代理。